

河源江东新区城东街道办事处

城东街道办事处2023年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

今年以来，城东街道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根据《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广东省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河源市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河源市2023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等要求，扎实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为城东街道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法治保障。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全面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

（一）严格执行“第一议题”制度以统一思想、意志和行动。将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等内容列为理论学习中心组、“三会一课”和其他重要会议的“第一议题”把学习融入日常、抓在经常，推动理论学习深化、内化、转化2023年以来，城东街道党工委及机关党支部通过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45次；城东街道22个基层党组织通过“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组织集体学习，城东街道2名街道党政正职干部参加集中学习研讨，23名科级及以下公务员参加集中轮训，引导党员干部用实

际行动忠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

（二）将党的二十大精神转化为全面依法治国的具体实施策略。积极参与江东新区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市委宣讲团宣讲报告会，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专题研讨班，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暨江东新区第三届诗文朗诵会等，动员城东街道各级党组织和全体党员更加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全面学习、全面把握、全面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扎实开展“为民办实事”活动7件，已全部完成落实。

二、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强化党领导下的法治建设

城东街道党工委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重大政治任务，以“关键少数”带动“绝大多数”，积极参与“百名法学家百场报告会”暨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扩大）学习会、举办城东街道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法治专题研讨班等，不断提高领导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问题、化解风险、推动工作的能力将习近平法治思想相关内容列入城东街道党工委“第一议题”学习计划和城东街道党工委理论学习中心组2023年学习计划，多次在城东街道办班子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法治建设的重要论述、重要指示和省委、市委对法治工作的批示及上级有关会议精神。召开城东街道党工委政法工作会议、平安城东工作会议、依法治街工作会议，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对政法工作、法治建设的重要指示精神，坚持党对

法治建设的绝对领导，坚决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的部署要求上来，贯彻到法治政府建设各环节、全方面，为推动街道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法治保障。

三、重点培育领导干部以履行法治建设首要责任

城东街道党工委、办事处高度重视法治建设工作，党工委、办事处主要负责人严格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及省、市实施细则。街道领导干部持续开展“领学带学督学”讲党课活动，领导班子成员及基层党组织书记引导党员干部准确把握党的二十大关于法治建设重大部署内容，带领党员干部努力做到学用结合、学思结合。城东街道党政主要负责人严格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多次听取有关法治建设工作汇报，及时研究部署全面依法治街各项工作，有效解决法治建设中的突出问题和督查反馈问题，并亲自部署、亲自过问、亲自协调督办落实法治建设重要工作任务，做到法治建设与经济社会发展同部署、同推进、同考核。城东街道依法治街领导小组有效运转，法治建设工作形成主要领导负责抓、分管领导具体抓、相关部门配合抓的局面，党对法治建设大方向的严格把控不断增强。扎实开展党政主要负责人述法书面评议活动，全面了解各级各单位主要负责人在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以第一责任人职责开展法治建设工作等情况，压紧压实各村（居）党（总）支部和各部门主要负责同志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

四、一体推进城东街道法治、政府法治和社会法治建设的关

键任务

（一）统一法治治理，确保高质量发展的法律保障

为城东街道法治建设提供坚实制度保障，城东街道根据《河源江东新区 2023 年全面依法治区工作要点》《河源江东新区 2023 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河源江东新区 2023 年法治社会建设工作要点》等文件严格落实，明确重点工作任务、工作职责，聘任街道法律顾问律师参与城东街道重大决策咨询论证、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重大矛盾纠纷调处和重大问题调查研究等工作，扎实推进全面依法治街，进一步服务保障高质量发展。

（二）强化政府法治决策和管理，提升职责执行法治化标准

城东街道严格执行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程序，规范重大行政决策行为，提高决策质量，保证决策效率，确保重大行政决策科学合理、程序正当、过程公开、责任明确。充分发挥党政机关法律顾问及公职律师的参谋作用，外聘 1 家法律顾问单位参与重大项目决策过程、提出法律意见，以律师顾问常态化列席城东街道班子会议和各项重要工作会议的形式，切实加强合法合规性审查，进一步排查政府决策法律风险。

（三）改进法治服务质量，创造更佳营商环境

城东街道致力于加强法治宣传教育，通过多种渠道向居民普及法律知识和政策信息。定期举办法律知识讲座和培训活动，并利用社区公告栏、微信公众号等多元化媒介发布相关内容，旨在提高居民的法律意识和素养，促进法治社会的建设。实施“一窗

受理”制度，减少企业和居民在办理业务过程中的跑腿次数，提高办事效率。大力推行在线办事服务，以便更多的审批流程可以通过互联网进行，为企业和居民提供更加便捷的服务。公开透明行政审批流程和标准，保障企业和居民的知情权和参与权。建立健全公开听证、公示等程序，增加政策制定的透明度。加强对街道执法人员进行定期培训，提升其法律素养和服务水平。不断完善政企沟通平台，定期召开企业座谈会，收集企业意见和建议。

（四）规范执法行为，确保公正和文明执法

扎实开展行政执法不规范专项整治工作，每半年开展一次行政执法卷宗抽查评查工作，对行政执法提出改进建议。不断强化行政执法日常监督工作，不定期派出执法监督人员跟随执法部门监督执法情况，对执法人员的行为进行监督，确保执法的规范性和公正性。严格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谁服务谁普法、谁主管谁普法”责任制，制定了《2023年城东街道重要时间节点普法宣传责任清单》，落实普法责任。

（五）加强行政复议和应诉工作，有效解决行政争议

为确保行政争议处理的效率和品质，城东街道对行政复议和应诉流程进行持续优化，明确各步骤的规定和责任人。同时，对街道领导干部组织相关法律培训，特别是针对行政复议法和行政诉讼法等核心法律，以提升街道领导干部的专业能力。明确各部门、各岗位在行政复议和应诉中的职责和权限。设立专门的行政复议和应诉工作机构或指定专职人员，以增强处理相关事务的专

业性和效率。在处理行政复议和应诉过程中，主动与申请人或原告进行沟通，了解其诉求，寻求解决争议的可能性。认真研究裁判文书，吸取经验教训，及时整改，并对可能存在的问题进行预防。对行政复议和应诉工作的执行情况进行定期督查，确保各项规定得到有效执行。适度公开行政复议和应诉的工作情况，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

（六）积极开展专项行动，维护社会稳定

2023年以来，城东街道积极配合江东新区开展平安建设“三大专项行动”、夏季治安打击整治行动、“1+N”“鹰击”专项打击整治行动、“河安”和直接联系服务群众“千警进万家”等一系列工作。在打击违法犯罪、化解社会矛盾、强化基层社会治理、提升服务保障等方面作出一定贡献，持续保持高压态势打击违法犯罪，持续深化辖区社会治安形势，为江东新区社会发展创造了安全稳定的治安环境、公平正义的法治环境和优质高效的服务环境。

（七）严格安全监督，持续改善安全生产状况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城东街道举办专题学习会议，确保各项工作的有效推进。为加强安全生产宣传工作，提高城东辖区人民群众的安全意识和法律认知，城东街道采取了多种宣传方式，包括发放安全宣传用品、安全常识小册等，共悬挂宣传横幅10余条，利用4处电子LED屏幕进行滚动宣传，并分发了两千余份宣传手册及用

品。开展了日常排查、节前检查、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等专项行动。全年度共派出 300 余人次进行检查，对 80 余家工贸企业、60 家危化企业、8 家商超、24 家粉尘涉爆企业进行了检查，并登记了 130 份检查记录。在检查过程中，我们发现并现场整改了 7 处隐患，整改完成率达到 100%。为进一步降低企业发生安全生产事故的风险，提高企业的风险应对能力，城东街道指导企业主要负责人落实五项重点任务，压实企业自主排查安全隐患，落实全员安全生产岗位责任，排查危险作业及外包外租动火作业，并开展企业应急演练。这些举措有效地提升了企业的安全生产管理水平。

（八）开展交通问题专项治理，增强公众出行安全感

城东街道党委及办事处以“人民至上、生命至上”为原则，将道路交通安全视为首要任务，坚决解决道路交通安全问题。领导高度重视，多次召开联席会议，亲自督导解决道路交通安全隐患点和挂牌整治事项。明确了整治目标，制定了详细实施方案。根据《河源江东新区道路交通安全问题挂牌整治工作总体实施方案》，城东街道道安办严格执行“周汇总、月通报、季小结”的工作制度，以确保实现交通安全整治和事故预防的既定目标。一是在道路安全管理方面，加强日常管护，提升工作水平。开展道路隐患全面排查治理，完善交通安全设施；加大对重点路段督办力度，投入更多资源进行隐患治理。二是在源头管理方面，强化对企业监管，督促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对高风险运输企业进

行深入约谈，结合隐患清零工作，加强重点车辆和驾驶人管理。

三是在执法方面，采取综合治理策略。积极开展摩托车、电动车专项整治行动，严惩违法行为；推动农村劝导站实体化运作，全面实施劝导教育“五选一”工作。**四是在宣传教育方面**，营造交通安全宣传氛围，增强公众守法意识。开展“五大曝光”行动，发挥教育和警示作用；深入推动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公职人员带头遵守交通法律法规活动。

五、2023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2023年，城东街道办事处在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过程中，已经取得了一定的成果。然而，与上级部门的要求和城东街道辖区广大人民群众期望相比，城东街道办事处在某些方面仍存在亟待解决的问题。这些问题不仅阻碍了城东街道办事处法治政府建设的深入发展，也对城东街道辖区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造成了损害。

一是城东街道办事处自设立五年来，尚未设立司法所等政法机构。司法所的缺位，成为了城东街道办事处落实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一大短板。司法所作为基层政法工作的重要载体，承担着维护社会稳定、促进公平正义的重要职责。缺乏司法所等政法机构的支持，城东街道办事处在法治政府建设方面的效率和成果将大打折扣。这不仅影响了城东街道办事处在全面依法治街中的地位和作用，降低了街道办事处法治政府建设的整体效果，也减缓了城东街道的法治化的进程。

二是城东街道办事处在综合行政执法机制方面还有待完善。当前，城东街道办事处的行政执法力量相对薄弱，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执法人员素质参差不齐，执法过程中存在不够严谨规范的问题。这不仅损害了行政执法的公信力和权威性，也影响了人民群众对法治政府的信心和满意度。因此，加强行政执法人员的培训和教育，提高其素质和能力，成为了亟待解决的问题。

六、下一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安排

（一）增强法治观念。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活动，提高居民对法治的认识。举办定期的法治讲座和研讨会，邀请法律专家和律师为居民提供免费法律咨询。利用社区媒体、公告栏等多种渠道宣传法律知识和政策法规。

（二）规范行政行为。完善内部管理流程，确保行政决策合法性、程序正义。加强对街道办事处工作人员的法律培训，提升依法行政能力。定期对街道办事处工作进行法律合规性审查。

（三）加强依法决策。健全民意调查和公众参与机制，确保政策的透明性和公众参与性。推行行政决策公示制度，对重大决策进行公开征求意见。强化法律顾问作用，确保每项重大决策都经过法律评估。

（四）公正执法。加强执法队伍建设，确保执法人员专业性和正当性。实施执法全过程记录，确保执法过程的公开、公平、公正。设定执法监督机制，对居民举报的执法问题进行及时调查处理。

（五）优化服务。深化“放管服”改革，简化行政审批流程，提高办事效率。通过电子政务平台提供更多的在线服务，减少群众跑腿次数。开展服务承诺和服务评价，不断提高服务质量。

（六）落实法律责任。健全违法行为责任追究制度，确保违法行为得到有效制裁。对街道办事处工作人员的违法违规行为进行严肃查处，绝不姑息。定期公布责任追究情况，接受社会监督。

（七）增强法治保障。加大财政投入，保障法治建设所需的人力、物力、财力。支持法律服务机构入驻社区，提供专业法律服务。鼓励志愿者参与法治宣传和法律援助工作，形成全社会支持法治的良好氛围。

（八）深化司法合作。与司法机关建立密切合作关系，及时解决法律纠纷。引入第三方评估和社会监督，提高法治建设的透明度和公信力。

